

## 目录

# 马尼拉主日聚会信息

[第一章 素祭](#)

[第二章 七灯与七眼-光照、鉴察、焚烧](#)

[第三章 神在我们里面的焚烧与平安](#)

[第四章 神在人身上工作的目的-基督作到人里面](#)

[第五章 甚么是宗教](#)

[第六章 活在律法下与活出基督相对](#)

[第七章 向律法死才能向神活](#)

[第八章 希伯来一至二章所启示的基督](#)

[第九章 向神活](#)

[第十章 向律法死](#)

## 第一章 素祭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利未记二章一至十六节，六章十四至十八节。

旧约里素祭的豫表，将主在新约里的人性生活完美的描绘出来。

### 旧约里五种主要的祭

旧约里五种主要的祭都豫表基督。燔祭豫表主牺牲了祂自己，作了神的满足。素祭豫表主的生活。平安祭豫表主作了神与人之间的平安。赎罪祭豫表基督替我们成为罪。赎愆祭豫表基督是亲自担当我们罪行的那一位。

以上五种祭，除了素祭之外，其余四种都需要祭牲被杀流血。素祭来自植物生命，植物生命在此指人的行为，所以素祭重在说出那位作了神的满足，能为我们赎罪、赎愆，并赐我们平安的基督，祂在地上所过的生活。

### 素祭里的十个重点

#### 一细面

细面是用麦子所磨成的细粉，豫表主的生活行事非常柔细，不偏不倚，均衡匀称。

#### 二调油

油指圣灵。细面调油豫表主的生活有圣灵调在其中，因祂是从圣灵成孕，（太一18，20，）里面充满圣灵。

### 三浇油抹油

利未记二章也说到细面要『浇上油』，（1，6，）这豫表圣灵浇灌在主身上。当主受浸从水里上来，圣灵仿佛鸽子降在祂身上，这就是基督作为受S者为神所S。（诗四五7，赛六一1。）素祭不仅有油在里面调和涂抹，也有油从外面浇灌。（利二4~6。）素祭中的细面是重在细，调油抹油是重在柔。主是又细又柔，因为祂里外都满了圣灵。（路四18，来一9。）

### 四盐

利未记二章十三节说，『在素祭上不可缺了你神立约的盐。』盐是用以杀菌、防腐的，使面不腐坏。这指明神与人立的约是根据盐的性质，因此神与人立的约能存到永远、不会朽坏。神是在十字架上，并借着十字架与人立约，（太二六28，来十三20，）所以盐的原则就是十字架，或者说，十字架的原则就是盐。主的生活中有十字架的原则，因此一切的败坏都不能沾染祂。主一生都活在十字架的原则下，祂的生活清洁、无菌，没有邪恶、污秽。

### 五乳香

素祭中所有的乳香都要带到神面前，这乃是素祭中完全归给神的部分。只有出于神的才能归给神；只有主复活的生命才是出于神又能归给神，蒙神悦纳。主的生活中，一面有盐，一面有乳香；一面有十字架，一面有复活的生命。主的生活是那样馨香，因为祂活在复活的生命里，活在复活的原则里。

### 六无酵

酵表征罪、败坏、错误及异端。素祭没有酵，（利二4~5，11，）表征在基督里没有罪和任何消极的事物。

## 七无蜜

蜜表征天然的爱、天然的感情和美德。素祭没有蜜，表征在基督里没有天然的感情和天然的良善。)

八烤、煎、烘、轧素祭的作法有烤、(4、)煎、(5、)烘、轧。(14。)主在地上是活在火一般的试炼里，祂在人性生活里经历了各种苦难。祂舒服的日子不多，但祂生活的美丽在烤、煎、烘、轧中显出来。

## 九吃

素祭给神享受的部分，是烧去的一小部分，剩下的大部分要留给祭司享受。(1~3, 8~10。)这说出主的为人生活，一部分是给神享受，但大部分是给我们享受。我们每次默想主的生活为人，就得着饱足。

十祭司有分于素祭该注意的三件事：

六章十四至十八节给我们看见，祭司要有分于素祭必须注意

三件事：

第一，要在圣处吃。(16上。)祭司必须在会幕的院子里，(16下，)就是在与世界分别的地方吃素祭。这提醒我们享受主时，自己应当站在与世界分别的地位。

第二，不可带酵而吃。(16中。)祭司有分于素祭时，必须不带酵而吃。(16。)这说出我们为着事奉而享受基督作生命的供应时，不可仍活在罪中，要站在分别为圣的地位上。第三，男丁吃。『亚伦子孙中的男丁都要吃这一分。』(18。)男丁象征属灵上较强壮的人；意即能享受主、摸着主生活的人定规是分别为圣，没有罪恶，且是刚强的。

讲于二月七日

## 第二章 七灯与七眼-光照、监察、焚烧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启示录四章二至三节，五至六节上，五章六节，十五章二节上，希伯来书十二章二十九节，十三章二十至二十一节，腓立比书二章十二至十三节，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十九节。

每一个要明白神为着今世和将来之定旨的人，都必须看见启示录所启示的异象。在这卷书的四至五章中有一幅图画，给我们看见主复活升天后，现今在天上的光景。

### 神的宝座和宝座前的七盏火灯

四章中的宝座是宇宙行政的中心，从宝座出来的七灯照亮整个宇宙。（5。）黑暗的宇宙因着七灯的照耀有了光。这七灯是火灯，不只为着光照，也为着焚烧。宇宙推动的中心是神的宝座，而宇宙推动的能力是从宝座出来的七盏火灯。

### 宝座前站立的羔羊和羔羊的七眼

#### 站立的羔羊

五章中的羔羊是个表号，豫表永远的神在时间里来成为肉体，作为救赎的羔羊。除去世人的罪；（约一29；）基督成功了救赎，就复活升天，永远活着。启示录五章说到这刚被杀的羔羊不是躺着的，而是『站立』著；（6；）意即主复活升天后，为我们站立在天上。（徒七55.）要完成神的行政。

## 羔羊的七眼

启示录四章说到宝座前有七灯，这七灯就是神的七灵。（5。）五章说到羔羊有七眼，七眼也是神的七灵。（6»）所以这两幅图画给我们看见，四章的七灯就是五章的七眼，就是神的七灵，奉差遣往全地去。七盏火灯是宝座推动的能力，羔羊是救主耶稣。七灯成为羔羊的七眼，就说出神在宇宙中的行政、推动、管理、作为，全在主身上，要借着主耶稣推动到全宇宙。『七灵』不是七位灵，乃是一位灵；『七』即完全的意思，指神的这灵今天在地上行动的光景和功用是完全的。七灵是七灯，也是七眼。这七眼就是神的七灵，奉差遣往普天下去，遍察全地。（6下，亚四10。）神的灵要光照到人里面，并监察人内里的各部分。神的灵就是神自己。今天神在宝座上所作的，就是要光照、监察。罪人原是在黑暗中，神在宝座上发出光来，这光就是祂的儿子，为要光照普天下。人若不反抗，不遮蔽，这光就要照到他里面，叫他觉得明亮、通天。当宝座的灵经过被杀羔羊的七眼，光照人并监察人；人就要觉得神的眷顾而受感动，并且觉得明亮、通天，他就因此得救了。

## 光照、监察、焚烧

### 让神在我们里面焚烧

神的灵是灯，是为光照；神的灵是眼，是为监察。但这灯是火灯，这眼如同火焰，（启一14，）所以神的灵也是焚烧的灵。这给我们看见：第一，神是烈火，是令人害怕的；但这火从宝座出来时，成了火灯，火在灯里便不令人觉得可怕。第二，这火在羔羊身上又成了眼睛，非但不可怕，反而是可爱的。神是烈火，乃是经过宝座，经过祂的主权照出来；然而这火不是直接从神照射出来，而是经过救赎羔羊的眼睛；这火不是来杀我们，乃是来监察我们。不仅火灯将光照进我们里面，眼睛也在我们里面监察。这光照的灯、监察的眼，就是焚烧的灵，在我们里面焚烧。

启示录四章三节说，『那位坐着的，显出来的样子好像碧玉和红宝石。』碧玉是神显出来的样子，也是将来圣城新耶路撒冷显出来的样子；（二-10-11；）神要借着焚烧使我们和祂自己一样。祂是烈火，在宝座前有七盏火灯点着，这七灯也就是羔羊的七眼，七眼就是神的七灵；光要照到我们里面，眼要鉴察我们里面，并且火要在我们里面焚烧。凡经得起神烧的，就要成为宝石。至于一切消极的事物，都要进到宝座前的玻璃海（四6）里被焚烧。所以今天我们该让祂烧去一切消极的事物，好使我们经过焚烧而成为宝石。今天若不让祂烧，祂就很难在我们身上成功祂的旨意。

讲于二月十四日

### 第三章 神在我们里面的焚烧与平安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

希伯来书十二章二十九节，十三章二十至二十一节，腓立比书二章卅三节，罗马书八章六节下，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十九节。

前一篇信息说到，主升天后，那灵降下，在普天下作神所要作的。那灵一面像火灯光照人，另一面像眼睛监察人。光照和监察的结果，就叫焚烧的灵在人里面焚烧。

#### 神在我们里面作烈火与平安

希伯来十二及十三章说到『神乃是烈火』，（十二29，）意即祂在我们里面焚烧；也说到『平安的神』，（十三20，）意即神在我们里面，叫我们行事为人时里面有平安。因此烈火和平安乃是神在我们里面的两种光景。

#### 圣灵在我们里面焚烧的光景

『焚烧』是整个基督徒经历之所系；基督徒作得如何，是看他被『烧』得如何。焚烧就是圣灵在人里面的运行，当人一亲近主，里面就觉得主的光照与监察。这个光照和监察的结果，就叫人里面感觉圣灵的运行，并知道甚么东西该去掉。人如果多留在主面前一些时间，圣灵就要在他里面继续焚烧，直到把所有该去掉的都烧掉。这就是基督徒的生活。基督徒的生活不是外面作出来的，乃是从里面烧出来的。作基督徒不单是遵守在人身外的圣经教训，乃是让基督自己在人里面活。基督在那灵里，那灵在基督徒里；所以当基督徒与主交通时，他里面就有那灵活的运行、活的焚烧。



今天主不是叫人遵守圣经上的命令，乃是要人顺从里面的焚烧。基督徒如果不让祂烧，里面就不平安，好像失去平安的神的同在。人一得救，天上的神就如同烈火进到人里面，要在人里面焚烧、运行并推动。基督徒外面的为人、处事、工作，不是以自己为源头，乃是神在他里面烧出来的，是在他里面的神推动他行出讨神喜悦的事。这火在里面焚烧，一面烧去不该有的东西，叫人成为圣别；另一面也是推动人，叫人不行神的旨意就过不去。被神烧过的人所过的生活是烧出来的生活，叫人碰着他就觉得碰着神。和受恩教士就是这样的人。倪弟兄曾说，每次去见和教士时，只是在客厅里坐着等候她，都感觉神的同在。』在和教士里面，有一种说不出来的新鲜、能力、滋润和供应。

## 我们的责任

帖前五章十九节说，『不要销灭那灵。』那灵乃是在我们里面烧着的火；我们不要销灭那灵，乃要让祂一直不断的焚烧。让这火焚烧的秘诀就是爱主，与主交通，一有感觉就顺服。我们越顺服，祂就越焚烧，结果我们就得着平安；若不顺服，不让祂焚烧，就会失去里面的平安。

讲于二月二十一日

## 第四章 神在人身上工作的目的-基督作到人里面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

马太福音二十一章二十三至二十七节，二十二章十五至二十二节，二十三至三十三节，三十四至四十节，四十一至四十六节。

利未记的敬拜开始于祭坛的焚烧。前面几篇信息说到，神要在人里面焚烧。到底圣灵在人里面的烧，要烧出甚么结果，这是个很重要的问题。我们必须认识圣灵在人里面焚烧的目的，也就是神在人身上工作的目的。圣经给我们看见，神计画的中心乃是基督；神在人身上工作的目的乃是要把基督作到人里面。本篇信息我们要从马太二十二章来看，基督如何是神对人一切问题的答案。

### 基督作为神的羔羊受察验

圣经是以基督为主题、为中心，全本圣经中有四卷福音书专讲主耶稣的事，其中以马太福音为第一卷。马太福音不只在四福音中占特别的地位，也在全本圣经中占特别的地位，所以圣灵把祂排在新约的第一卷。马太一章给我们看见基督是神成为肉体，住在人里面，人称祂为以马内利。（23。）以马内利卷出来，就是神与我们同在。这就是说，我们所相信的这位基督乃是神与人调和的结晶。马太福音从二章起至二十一章上半给我们看见这位以马内利在地上的经过、表现、接触，以及人在祂身上一般的认识。到二十一章主末后一次进耶路撒冷时，除了钉十字架这件重要的工作外，主在地上所要作的都作了，要表现的都表现了，要接触的都接触了，甚么都完成了，只等一件事，就是走到各各他去受死，完成神的救赎。

基督的受死乃是逾越节的应验；照着旧约的豫表，逾越节的羊羔必须在逾越节前四天取出，经过察验之后，没有残疾的才可作逾越羊羔。（出十二3, 5~6。）照样，基督钉十字架之先，在逾越节前六天，（约十二1，）末次上耶路撒冷，受犹太首领察验（太二一23~二二46）数日之久。人在祂身上找不出瑕疵，这证明祂是完全的，有资格作我们逾越节的羊羔。基督这逾越节的羊羔，果然在逾越节当天被杀，使豫表得着应验。主在受死之前，把祂自己摆在犹太人和外邦人面前，也就是在宗教家、政治家面前，受他们察验。

他们的题问，包括并代表四方面：

### 宗教

马太二十一章二十三节说，『耶稣进了殿，正施教的时候，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到祂跟前来，说，你仗着甚么权柄作这些事？给你这权柄的是谁？』祭司长代表宗教家，是犹太教的首领。民间的长老就是民间的首领。他们的的问题是权柄问题，乃是宗教正统的问题：到底主作事是出乎天，或是出乎地？源头对不对？这是一般人常问的。主不直接回答说祂作事的权柄是出乎天的，因为知道他们的问话是属血气的，这样回答并无益处。因此反问他们：『约翰的浸是从那里来的？是从天上来的，还是从人来的？』（25。）一方面，这是主用他们所不敢回答的问题来问他们，另一面也是答复他们：『如果约翰的浸是从天上来的，那么你们也就该承认我的权柄是从天上来的，因为约翰是为我作见证的。』（参三11。）主的意思是说，『不必我自己说是从那里来，因约翰已经说了。』主真是智慧。到这时，他们两面都不敢答，就说，『我们不知道。』（二一27。）他们该说『是』却不说是，想说『非』又不说非，回答『我们不知道』乃是出于那恶者。相反的，主不说『我也不知道』，乃说『我也不告诉你们』。主是说实话，不要手腕。

## 政治

法利赛人代表犹太爱国分子，希律党代表外邦党，两党合起来问了主一个涉及内政，也涉及外交的纳税问题：『纳税给该撒，可不可以？』（二二17。）主若说纳，就是不爱犹太国；若说不纳，就会被看作反罗马政府。在二十二章十九至二十一节，主这样回应他们：『拿一个上税的钱给我看。他们就拿一个银币给祂。耶稣说，这像和这号是谁的？他们说，是该撒的。耶稣说，这样，把该撒的物归给该撒，把神的物归给神。』主的回应有三方面的讲究：第一，主要他们拿钱给祂看，主的意思是说，『这不是我的钱，乃是你们的。』第二，『把该撒的物归给该撒』，如此便不涉及对抗罗马政府。第三，『把神的物归给神』，这是顾到犹太人对神的敬拜。

## 信仰

主也在信仰的问题上受撒都该人的试验。（23~33。）今天也有像撒都该党这样的人，信仰不纯正，不信有将来也不信有复活。撒都该人根据旧约圣经来问主耶稣一个关于信仰上的问题，就是复活的事：『摩西说，人若死了，没有孩子，他的兄弟当继娶他的妻子，为哥哥立后。』他们问主说，有兄弟七人接续都娶了同一个妇人，在复活的时候，这妇人是这七人中那一个的妻子。（24~28。）主给他们的回答是：『你们错了，因为不明白圣经，也不晓得神的大能。在复活的时候，人也不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样。...神..说，「我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并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29~32。）神既是活人的神，且称为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因此，死了的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必要复活。这是主耶稣解经的方法，不是单凭字句，乃是凭字句中所含的生命和大能。

## 行为

末了，法利赛人听见耶稣笼住了撒都该人的口，就聚集一起。他们中间有一个律法师，试诱耶稣，问他说，『夫子，律法上那一条诫命最大？』（34~36。）法利赛人中的律法师是精通律法的人，他们其中一位来向主题起解经问题，也是关乎人行为的问题。耶稣对他说，『「你要全心、全魂并全心思，爱主你的神。」这是最大的，且是第一条诫命。其次也相仿：「要爱邻舍如同自己。」一切律法和申言者的教训都系于这两条诫命。』（37~40。）主用『爱』这个字回答了两面的问题：爱神要『全心、全魂并全心思』，爱人要『如同自己』。

## 人的问题乃在于怎么看待基督

今天人类所有的问题都不外乎这四方面，但主的回答使他们哑口无言。之后，主就反过来问他们：『论到基督，你们怎么看？』（42。）人注意的是这四大问题，以为可以解决这些问题就好了；但从神来看，人的问题不在于这四方面，乃在于人怎么看待基督。

## 基督的问题乃是神人调和的问题

主问法利赛人：『论到基督.你们怎么看？祂是谁的子孙？』他们说，『是大卫的。』耶稣对他们说，『这样，大卫在灵里怎么还称祂为主，...大卫既称祂为主，祂怎么又是大卫的子孙？』（二二42~43,45。）从这问中之问里，主再向我们启示神人调和的故事。基督是大卫的子孙，又是大卫的主；这就说出基督是人，又是神。就基督是人而言，祂是大卫的子孙；就基督是神而言，祂是大卫的主。基督的问题就是神人调和的问题，这乃是人生所有问题的答案。人试图用宗教、政治、行为来解决人生的问题；但今天要认识神，要认识人生，要认识关于基督的信仰，要认识基督徒，就要认识神人调和。

## 对犹太宗教徒的责备

主反问法利赛人关于基督的问题之后，到二十三章主一连八次说到，假冒为善的经学家和法利赛人有祸了。（13~36。）又说，『看哪，你们的家要成为荒场，留给你们。』（38。）基督来了，犹太人却弃绝祂，因此祂也就弃绝他们。

## 国度的子民

马太福音是一卷专讲国度的书，在二十四至二十五章，主把将来要发生的一切事告诉门徒；今天主被弃绝，但祂再来时，要在国度里掌权，并施行审判；祂要与得胜的信徒一同掌权，一同作王。二十六章之后就记载主的受死、复活及升天。在二十八章，主这属天的王就差遣门徒去，使万民作祂的门徒；（19；）意即使外邦人成为国度的子民，以建立祂的国度，就是召会。这就是马太福音向我们所陈明的。

## 神人调和

马太福音启示基督是以马内利—神人的调和。作基督徒就是神调在人里，高尚的人生就是神调在人里的人生。神所要得着的不是好人，乃是基督；不是苦修行，不是品格高尚，乃是基督，就是神调在人里面。中国儒家讲究伦常道德、涵养修行，但这都是在人的四个问题之内打转；然而—人无论怎样好—都不是基督。好比黄铜再怎么亮，也不是黄金；不是外表问题，乃是性质问题。在神面前，中心的问题乃是：『论到基督，你们怎么看？』神所在意的不是人的外面如何，惟一的问题是基督在人里面有多少地位。神对人一切问题的答案是基督；神所要作的就是把基督这神人调和的一位作到人里面。

## 第五章 甚么是宗教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马太福音二十二章四十一至四十六节。

主在马太二十二章四十二节问：『论到基督，你们怎么看？』这个问题不只当日的门徒无法给予正确的解答，就是到今天，甚至在基督徒中，也少有人能回答，因为真认识基督、摸着基督的人仍然极少。人群社会中，凡是有思想、注意人生问题的人，都不能否认人绝对需要宗教。但甚么是『宗教』，我们对此必须有清楚的界定与认识，因为这与认识基督有重大的关系。一般人以为对基督的信仰就是基督教，可视为人类主要宗教之一，这种想法绝对不合乎圣经，绝对错误，正如把人看作羊一般的不准确。

### 宗教的定义

照中文辞意的解说，宗教乃有所宗而施教；也就是根据你所宗的而施教。『宗』重在信仰，『教』重在教育。知道有神就宗于祂，信仰祂。根据这个『宗』就受教于己，也施教与人，这是宗教。英文的宗教一辞(religion)，可以指人在神面前的一种虔诚，知道有神而敬畏祂。因着敬畏，行事为人就不敢随便。

### 人需要宗教的原因

#### 福利

人生在世，都有求福利的愿望，但因世上的情形常与这愿望相反，就叫人觉得需要倚靠一种超越人的力量来赐福。得福利是人信仰宗教最低的原因，然而很多人就是为此而信；连研究科学的博士也有人信到迷信的地步，也有些基督徒是为了得福利而作基督徒。

修行在人群中，还有一种人好像比较高超，他们的人生不重在求福利，乃重在行为方正；不重在物质享受，乃重在道德修养。他们觉得人若没有神，就没有中心，没有维持力；他们相信人若无所宗无所教，结果行为就不方正。他们为着修养行为，所以就倾向宗教。这个层次比求福利要高。一种宗教要得以维持，必须寄托在修行的人身上；在基督教中，也有一些注意修行的基督徒。

### 内心的需要

还有一班人，他们觉得外面的福利和修行都算不得甚么，他们认为宗教是为着解决深处的问题，为着解决里面的虚空，满足里面平安的要求。他们发现在人深处有一个福利和修行所不能解决的需要，为此他们寻求宗教的帮助；这好像比求福利和修行都高。今天我们作基督徒，是否也是为了解决上面这三个问题？是否觉得主的救恩和一般宗教的功用一样？

### 讲于三月七日

（编者注：在本篇信息之后，李弟兄于三月十四日续讲主的救恩与宗教的不同；该信息收录于一九五四年文集第三册『向律法死，向神活』第三章，一八至三一页。）



## 第六章 活在律法下与活出基督相对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二章十九至二十节，腓立比书三章六节下至十一节。

### 扫罗热心事奉神却是顶撞神

使徒保罗在得救以前名叫扫罗，是个不折不扣的宗教徒。他活在律法之下，并严格遵守律法，到一个地步，甚至夸自己『按律法上的义说，是无可指摘的』。（腓三6下。）为着犹太教的神以及犹太教的传统，扫罗比任何人都更加热心。（加一14。）没有人能在他身上找出错误。他凭着这些事奉神，以为能讨神喜悦。然而有一天，正当他热心事奉，在往大马色的路上，前去捉拿呼求耶稣之名的人，主来光照他，他就仆倒在地上，听见有声音对他说，『扫罗，扫罗，你为甚么逼迫我？你踢犁棒是难的。』（徒二六14。）当下，扫罗的回应是：『主阿，你是谁？』（15。）那声音是从天上来的，所以扫罗存着敬畏的心称祂为『主』。另一面，他心里必定想：『这位主是我热心事奉的神，倘若我在祂的律法跟前是无可指摘的，理当为神所喜悦，但为甚么主说我「逼迫」祂，又说我「踢犁棒」？』所以他接着问主：『你是谁？』这里给我们看见，扫罗为神大发热心，遵守律法到无可指摘的地步，自以为所走的路是在事奉神\*岂知却是在顶撞神，如同牲畜反抗主人而用脚踢犁棒。这样一个热心宗教的人，竟是一个顶撞基督的人。今天，我们若是守律法就是在顶撞神；即使我们守律法赶得上保罗，结果也不过是个逼迫神的人。

## 人活在律法之下成了宗教徒

虽然我们不像犹太人那样热心遵守律法和诫命，然而不可否认的，我们一得救之后，几乎都把自己放在律法之下，为自己定了某种律法和诫命，立志要行善或作好。我们可能信主得救对象，向律法活，并且还求主帮助我们更要更良善，来达到律法的标准和要求。这样一来，基督徒就成了专注修行的宗教徒。

## 修行乃是发展善恶知识树的善

我们已看见福利与基督的分别，（参本系列第五章，以及『向律法死，向神活』第三章一收录于一九五四年文集第三册第一八至三一页，）现在我们要进一步来看修行与基督的分别。起初，人不是为着良善造的，人乃是为着神造的。（创一26）人受造是为着盛装神，与神调和，与神成为一，因此人追求的对象该是神自己，不该是良善。在伊甸园里，亚当被造之后，神将他摆在生命树和善恶知识树跟前。（二9。）生命树乃是指神自己，而善恶知识树乃是指撒但。那时，亚当只是在神面前，但神还没有进到亚当里面；此外，亚当没有罪的念头，也没有善的思想。

然而，等到亚当吃了善恶知识树的果子，善与恶就进到人里面，从此，人里面有了善，也有了恶；可以说，人无法脱离善恶，若不是作恶就是行善。一面，恶在人里面鼓动人，叫人作恶；另一面，善也在人里面鼓动人，叫人行善。作恶的就是恶人，行善的就是善人。这两种人的表现虽有善恶之分，但他们对神的态度却完全一样。作恶的人将神摆在一边，行善的人也同样把神摆在一边；作恶的人不让神有地位，行善的人也同样不让神有地位。然而，不论行善或作恶，其结果都是不要神。

## 基督徒乃是以基督作生命并凭基督活着

信徒蒙恩得救后，很容易落在弃恶从善的情形里，只是按天然的想法，努力着拒绝恶、活出善，甚至祷告求主帮助，要得着行善和修行的力量。岂不知这样注意良善和修行就是发展善恶知识树的善，结果使人断了与神的交通，成了宗教徒，而非基督徒。那么，甚么是基督徒呢？基督徒既不是守律法的人，也不是行善的人，基督徒乃是以基督作生命并凭基督活着的人。他们所活出来的，不仅是良善，不仅是道德，更是基督自己。严格来说，作基督徒需要认识基督到一个地步，不懂得良善，不懂得道德，不懂得律法，只认识基督。一个正确的基督徒，乃是与基督有交通，给基督碰着，让基督在他里面运行，而活出基督的人。

宗教徒的修行和基督徒的活出基督是截然不同的。修行好比用手推动电风扇的扇叶，叫电风扇转动；然而，活出基督好比电风扇接上电源，被电推动的转动。宗教徒凭着自己的倾向、努力，按照外面的规条所行出来的就是修行；但我们信主的人不该用自己的力量，乃该与基督接触，与祂有交通，让基督活在我们里面，并在我们里面运行推动，从我们里面活出来。基督徒的生活乃是活出基督的生活。身为基督徒，不该只让别人看见我们生活中的良善、伦理或道德。人该从我们身上看见基督。我们基督徒该过一种活出基督的生活。

讲于三月二十一日

## 第七章 向律法死才能向神活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加拉太书二章十九至二十节，腓立比书三章九至十节。

加拉太二章十九至二十节和腓立比三章九至十节是圣经里非常类似的两处经文。这两处圣经都同样题起律法、神和基督，给我们看见信徒对于律法、神和基督该有的态度。

### 信徒对于律法、神和基督该有的态度

#### 对于律法-死了

使徒保罗在加拉太二章十九节说，『我借着律法，已经向律法死了。』这说出我们向着律法已经死了，断绝了关像。腓立比三章九节说，『并且给人看出我...不是有自己那本于律法的义...。』在这里保罗弃绝那从律法来的义，意即他向律法死了。

#### 对于神-活着

加拉太二章十九节下半说，『叫我可以向神活着；』腓立比三章九节：『并且给人看出我...有那...基于信、本于神的义。』这两处经节说到信徒与神的关系，就是要向神活着，而有那本于神的义。这样的义，乃是活在我们里面之神的彰显。

## 对于基督-让祂活

加拉太二章二十节：『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腓立比三章九至十节：『并且给人看出我是在祂里面，...有那借着信基督而有的义，...使我认识基督、并祂复活的大能、以及同祂受苦的交通，模成祂的死。』这里保罗说到基督活在他里面，并且他渴望给人看出他在基督里面的光景。保罗从前完全在犹太教的律法之下，别人都看出他是在律法里，但当他在往大马色的路上)就从律法和祖先的宗教里转到基督里，并且渴望全人被基督浸透，被基督充满，让基督从他身上满溢出来，使所有的人都看见他是一位完全在基督里的人。这不是行律法，乃是因活基督而有的光景。遇见了大光，悔改得着启示之后，(加一15~16何谓律法神的律法包含道德的律法，(出二十~二四，)和礼仪的律法。(出二五~利二七。)道德的律法包括十条诫命连同其律例和典章。

十条诫命是律法的主要项目，前五条诫命论到我们与神并与父母的关系。前三条诫命直接与神有关；第四条与神的安息日有关；第五条与父母有关。十条诫命的后五条论到我们彼此之间的关系，就是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不可贪婪。这些诫命或律法都很简短，却几乎包括我们彼此关系的每件事，告诉我们甚么可作，甚么不可作。简要的说，律法的内容、性质和原则，就是要人拒恶行善；因此，甚么时候我们里面有拒恶行善的念头，就是律法的原则。不光圣经里的十条诫命和其他命令是律法，连我们所有的定规、盼望、立志，所羡慕、渴望要过的那种生活，原则上都是律法。例如，基督徒读经、祷告、聚会并不是律法；然而，若有人觉得自己是基督徒，就定规自己要读经、祷告、聚会，这样的定规就是律法。所谓向律法死，不是向读经、祷告死，乃是向那个定意要读经、祷告的定规和盼望死。

## 向律法死才能向神活

我们在前面的信息说过，宗教所以能盛行，其中一个原因就是因为它有修行的倾向。修行的性质和原则与律法完全相同，同样都是要成全善、拒绝恶，叫人作好，叫人改良。因此，修行就是照律法而行；换句话说，活在律法之下，以律法为指标，向律法活着，要活出律法，就是修行。然而，修行并不是救恩，乃是宗教。神的救恩和律法、修行截然不同，所以基督徒需要向律法死，才能向神活。比方，我们到主面前祷告时，对于自己没有去探望圣徒，感到相当定罪自责，于是定规下次要去探望人，这立刻就成为律法。正确的光景应该是，我们定罪那个不去探望的源头，是我们没有活在主里面，没有让主在我们里面活着，没有顺服里面的感动去探望圣徒。接着，我们不需要有乞求的祷告，却要有赞美的祷告，就是赞美主活在我们里面；我们越赞美，里面就越被基督充满。这样，我们就是向律法死，而向神活着。请记住，神和律法是相对的。在人看，人越有律法，就越规矩，越像样；但是，律法如果在人身上有地位，神就没有地位。可以说，律法将神在人身上该有的地位夺去了，使神在人身上没有地位，所以律法在基督徒身上是一个大难处。当初在伊甸园里，有生命树和善恶知识树。亚当看到生命树，同时也看到善恶知识树。这善恶知识树乃是指律法说的。今天，律法在我们跟前就是善恶知识树，神在我们跟前就是生命树。我们天天都在这两棵树跟前。在我们的经历中，每当我们亲近神、碰着神，里面几乎都会冒出一个善来打岔。善一出来，就顶替、代替了神，结果就叫我们离开神而转向善，不以神为对象，反倒以善为对象。这样一来，按原则说，我们就是在吃善恶知识树的果子。基督徒的经历之所以高低起伏，是因为每次亲近神这生命树时，善恶知识树就在旁边。结果，我们就被为善的念头打岔，想要为善，而向神独立。原本是要向着神，结果却转而向神独立。为这缘故，我们需要向律法死，不仅拒绝恶，也拒绝善。要惧怕善像惧怕恶一样，只要神自己，只让神活在我们里面。事实上，我们凭着律法并不能作出善来，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罗七18。）惟有我们活在神里面，让祂活在我们里面，并从我们活出祂自己，才有真正的善；惟有神自己才是至善。（路十八19。）

讲于三月二十八日

## 第八章 希伯来一至二章所启示的基督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

希伯来书一章二至四节，十至十一节上，十二节，二章九至十二节，十四节，十七至十八节。

在擘饼聚会中纪念主，最重要、最甜美的事就是想到主的位格，默念主的身位和主自己。希伯来书在全本圣经六十六卷中有特别的地位。这卷书将关乎事奉神的事物、天使、旧约里领头的人如摩西、亚伦等，与基督相比，所得的结论是：基督比一切更高、更超特，也比一切更美。在本篇信息中，我们要从希伯来一至二章来看基督的所是和所作。

### 希伯来一章所启示基督的所是与所作

希伯来一章向我们揭示神儿子的所是和所作：『神已立祂作承受万有者，也曾借着祂造了宇宙；祂是神荣耀的光辉，是神本质的印象，用祂大能的话维持、载着并推动万有；祂成就了洗罪的事，就坐在高处至尊至大者的右边。』（2下~3。）

### 基督的所是

就着基督的所是来说，希伯来一章揭示祂是（一）神荣耀的光辉，（二）神本质的印象，（三）永远长存的主。

## 神荣耀的光辉

神的荣耀就是神彰显出来，这荣耀所显出来的光辉，就是基督。父神是隐藏的，子神是显出来的，就是神自己彰显出来。以电和电灯为例，电看不见，但灯照耀的时候，我们就能看见电的荣耀。照样，神好像看不见的电，但基督是神的照耀，是神的荣耀所显出来的光辉。

## 神本质的印象

基督也是神本质的印象（如同图章的印记）。荣耀是外面的彰显，本质是里面的素质。基督是神外在的荣耀，也是神本质、神内里所是的形象，祂就是神。人碰着基督就碰着神。

## 永远长存的主

此外，基督还是那永远长存的主。（11。）时间加上所有的空间，就是永远。基督是永远的神，祂在时间和空间之上，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这就是十至十二节所说的：『主阿，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诸天也是你手的工作；天地都要灭没，你却长存；一切都要像衣服渐渐旧了，你要将天地像外衣一样卷起来，天地就像衣服一样改变了；惟有你仍是一样，你的年数也没有穷尽。』

## 基督的所作

就着基督的工作来说，希伯来一章揭示祂的工作包含两个项目：

创造和救赎。



## 创造

在已过的创造里，基督是宇宙被造的凭借；现今祂是万有的托住者，维持、载着并推动者。（2~3上。）万有在今天能存在，乃是由于基督的托住，基督的维持；万有都维系在基督身上；将来祂是万有的承受者。万有都是祂的，也都是为着祂的，并且都要由祂来承受。

## 救赎

在救赎的工作里，基督乃是完成者。在已过，主成就了洗罪的事。（3下。）神的儿子基督已经除去罪，（约一29，）一次永远成就了洗罪的事，因此就永久坐下了。（来十10，12。）现今，祂坐在宇宙中的至高处，坐在神的右边。那里祂不必再作甚么工，只是安息的坐着，等候一件事，就是神使祂的仇敌作祂的脚凳；（一13；）这事要在将来实现。

## 希伯来二章所启示基督的所是与所作

### 基督的所是

希伯来二章启示基督是人。十四节说，『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祂也照样亲自有分于血肉之体。』基督是神，却亲自有分于血肉之体，来成为一个与我们同等且同性情的人。当祂来到地上的时候，是实际际的与我们一样，有分于人性，有分于血肉之体，是一个道道地地的人。十七节说，『祂凡事该与祂的弟兄一样。』基督是神的长子，我们是祂的许多弟兄。然而，我们在肉体里都是衰微脆弱的。基督成为在肉体里的人，与我们一样一式，因此祂能同情我们，只是祂没有罪。基督的所作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的苦，为我们尝了死味，（9，）也为我们的罪成就了平息。（17下。）借著成就平息，祂就叫神与我们全然和息相安。此外，基督的死也废除了那掌死权的魔鬼，（14，）释放我们这些一生因怕死而受挟于奴役的人。（15。）

不仅如此，基督既然在所受的苦上被试诱，现今就能帮助我们这些被试诱的人；（18；）祂能在凡事上帮助我们，也能在各种景况中搭救我们。十一至十二节说，『因那圣别人的，和那些被圣别的，都是出于一；因这缘故，祂称他们为弟兄，并不以为耻，说，「我要向我的弟兄宣告你的名，在召会中我要歌颂你。」』基督在复活里不仅产生了许多弟兄，也向祂的弟兄宣告父的名，在召会中赞美父。当祂向祂的弟兄宣告父的名，就是祂把父带给我们，也把我们带给父。基督要带着我们到父神面前，一同敬拜。十节说，『原来万有因祂而有，藉祂而造的那位，为着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就借着苦难成全他们救恩的创始者，这对祂本是合宜的。』

神的目标是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神的长子基督，乃是先锋，领先进入这荣耀。现今，祂是神许多儿子救恩的元帅，正率领我们经过争战进入祂的荣耀。荣耀是神自己；将我们带到荣耀里，就是将我们带到神里面。一面，主耶稣借著成为肉体，将神带到人里面；另一面，祂借着死而复活并升天将人带到神里面。主这样将神带给人，也将人带到神那里，就使神与人滴和在一起。今天，我们蒙了重生，主已将神带到我们里面，但我们还没有完全被带到神里面。现今，我们乃是在进入荣耀的过程中。在这过程中，祂要作我们救恩的元帅，搭救我们脱离试诱，并随时带我们进到神面前。因为祂既然在所受的苦上被试诱，就能帮助被试诱的人。有一天，当祂在我们身上所施的救恩达到完全时，我们就要完全被带进荣耀里去，也就是完全进到神里面。

讲于四月四日

## 第九章 向神活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约翰福音一章一节，十四节上，十六至十八节，十四章八至十一节上，二十节，二十三节，十五章五节，二十一章十五节。

### 没有神的人向律法活着

没有得救之人所以向律法活着，乃是因为没有神。不认识神、没有神的人，一面里面有撒但的邪恶势力鼓动他们犯罪作恶，一面又知道自己应当行善作好，远离恶事。因着这种光景，他们自然的就定规了各种作人之道，并且盼望自己能作得到，行得来。这就是修行，就是向律法活着。这种修行的作法是神最不喜悦的，因为这是把神摆在一边，根本没有想到神。

### 神不要人向善负责，也不要人向恶负责

我们要知道，神在那些犯罪作恶的人里面怎样没有地位，照样在规矩、修行的人里面也没有地位。他们表现出来的虽有善恶之别，但对神的态度完全相同，都是把神摆在一边，完全不在意神。作恶是破坏律法，行善是遵行律法，但两者都不要神。恶是坏的目标，善是好的目标，但两者都是不对的目标。神不要我们向恶负责，也不要我们向善负责。当初神造人的目的，乃是要人与祂有交通，被祂充满，活在祂里面，与祂调和。人被造乃是为作盛装神的器皿；不是为着充满恶，也不是为着充满善，乃是为着充满神。

人受造乃是为盛装神，向神活着

一个没有神的人，不是作恶人就是作善人，至终就是一个死人。没有神的人总脱离不了这三者。在伊甸园中有一棵善恶知识树，这树的果子有善也有恶，然而吃的结果就是死。（创二17。）所以善、恶、死这三者是分不开的。在伊甸园中也有一棵生命树，人看见的是生命，吃到的也是生命，吃的结果还是生命；这生命就是神自己。因此，属神的人既不是作恶人，也不是作善人，更不是作死人，乃是作神人。神才是人该追求的目标；因为人为神而造，要被神充满，以神为内容。神盛装到人里面，为要叫人向祂活着。甚么是向神活？向神活就是以神作一切行事为人的对象和目标。凡所行的，都以神为主，每遇到事情，都问问神，并凭着神而作；要行善时先问神，要作恶时也先问神。如此就会养成一个习惯，凡事都先问神而作；凡事都先与神有交通和接触，而在与神的交通里，凭着神并照着神生活行事。总而言之，向神活就是不向善负责，也不向恶负责；没有定规，只与神交通，凡事求问神。碰着恶时要问主，碰着善时也要问主；碰着恨人的事要停下来问主，碰着爱人的事也要停下来问主。我们能爱人而不恨人，必须是因着主；我们的拒恶行善，也必须是因着受主管治，而不是凭着自己努力修行。

向神活乃是让神作主，让神有地位

我们要看见，遵行律法乃是我们自己作主，让我们的已有地位；向神活，乃是让神作主，我们自己被贬黜，让神有地位。我们不能向神独立，必须向神活着，向神负责。在大小的事上，善恶的事上，都要学习向主活，凡事问主。我们回复人的问题，不该只照着所认识的真理，乃要先问主；主说一句，我们才回复一句。我们若学习事事问主，主就必带我们过高超的生活。这生活没有善，也没有恶，更没有死味，乃是活泼、喜乐，满有生命，叫人在我们身上感觉到神。神乃是我们的一切，我们里外都该充满神，成为神人。然而，问题是我们肯不肯与神合作，肯不肯让祂活；如果肯，我们就是向律法死了，向神活着。讲于四月十八日

（编者注：在本篇之前，李弟兄于四月十一日释放了另一篇关于向律法死向神活的信息，收录于一九五四年文集第三册『向律法死，向神活』第二章，一〇至一七页。）

## 第十章 向律法死

[上一篇](#) [回目錄](#)



读经：哥林多前书十五章五十六节，罗马书六章十四节，七章四至六节上，八至九节，十一节，十四节。

### 死、罪、肉体与律法相连

林前十五章五十六节说，『死的毒刺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这里题到死、罪、和律法。这三者是相连的；罪和死怎样是相连的，律法和罪也是相连的。死是从罪来的，罪是从律法而有的；没有律法就没有罪，没有罪就没有死。这节说到罪是个毒刺，是属于死的；律法是个权势，是属于罪的。罗马六章十四节说，『罪必不能作主管辖你们，因你们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意即你若在律法之下，罪就能作主管辖你，因律法是罪的权势。你若不在律法之下，就脱离了罪的权势。罪和律法这二者乃是一。七章五节说，『因为我们在肉体中的时候，那借着律法活动的罪欲，就在我们肢体中发动，以致结果子给死。』这里指明叫罪活动的乃是律法；没有律法，罪就不能活动，是死的。

### 律法乃是为肉体赐下的

以上三处圣经给我们看见四个东西：死、罪、肉体、律法。当我们在肉体里，罪就因律法而发动，而结出死的果子。死、罪、肉体这三个不好的东西，是与律法这个好东西相连的。这四个东西，就如同四个圈圈套在一起，有一个就有其余三个。有了律法，就不能脱离肉体；有了肉体，就不能脱离罪；有了罪，就不能脱离死。死是从罪来的，罪是从肉体发出的，肉体是在律法之下的。

人被造有灵、魂、体三部分,当人吃了善恶知识树的果子,撒但的成分一罪一就进到人的身体里,因此身体就变质成为肉体;肉体乃是身体加上罪。今天人的生活乃是受肉体支配,肉体既有罪的成分,所支配出来的生活就是罪的生活。肉体乃是产生罪的源头;而死是从罪来的,一有罪就有死。死不光是指身体的死,也是指人里面灵的死。所以,当我们体贴肉体时,死就在我们里面发生作用,叫我们里面有不安、难过、沉闷、受压、黑暗、虚空的感觉。这乃是因为肉体有罪,体贴肉体的结果就是死。人堕落后,既全属肉体,肉体就产生罪,罪的结果就是死。这是人所不能逃离的光景。因着人不认识自己,凭着自己拒恶行善,以为自己能作好,但事实上却是不能;因此,神就赐下律法。表面看,神赐下律法是要人遵守,事实上,乃是要人去触犯律法,目的是为给人看见自己不堪的光景!律法是从神来的,是良善、圣别、属灵的,却是为肉体赐下的;若是没有肉体,就没有律法。人因着律法的暴露,才能知道自己是属肉的,是已经卖给罪了;(14;)在人的肉体中,并没有善。(18»)所以,五章二十节说. p律法插进来,是叫过犯增多。』律法乃是为着暴露人的真实光景。

向律法死、向神活,以脱离肉体、罪和死

人甚么时候行律法,甚么时候就有肉体;律法一来,肉体就挣扎,立志作好,努力遵守,但是肉体一动,在肉体里面的罪就活动了,结果就产生死。肉体好比汽车,罪好比睡在汽车里的土匪。当我们一发动车子,匪徒就醒过来,结果反把我们掳去。

罗马六至八章说到四种脱离，前三个脱离是：

脱离罪，（六6，）脱离律法，（七6，）脱离肉体。（八6。）若脱离这三个，自然就脱离死。所以八章二节说，『脱离了罪与死的律。』这四种脱离，其实就是一个脱离。要脱离死，就要脱离罪；要脱离罪，就要脱离肉体；要脱离肉体，就要脱离律法；要脱离律法，就是要向律法死。

基督的救恩，不仅救我们脱离罪和死，也救我们脱离自己和律法。因为律法虽是神所赐，却是与神分开。人遵守律法，根本不与神发生关系，所以人祷告要守律法，不蒙神垂听。神赐下律法，不过是要显出肉体的败坏与无能；我们若要守律法，结果就是肉体、罪和死。我们要脱离肉体、罪和死，就必须向律法死，向神活；因为我们的救恩不是律法，乃是神自己。

讲于四月二十五日